

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八日會議
資料文件

立法會教育事務委員會

香港護士培訓課程

目的

本文件旨在向委員概述香港護士管理局（護管局）在審核護士培訓課程中擔當的角色；醫院管理局（醫管局）提供實習位置的原則；以及有關香港科技專上書院（香港科專）護理學副學士課程不獲審批一事的最新進展。

香港護士管理局的角色

2. 護管局是根據《護士註冊條例》（香港法例第 164 章）成立的獨立法定規管機構，享有法定權力釐定護士註冊和登記資格、處理註冊和登記的申請及規管護士的專業操守。
3. 護管局共有 15 名成員，衛生署的護士總監是當然成員，其餘 14 名成員由行政長官委任，當中 2 名成員是從每所提供護理課程的大專院校提名一名人士的形式而組成的一組人士當中挑選出來，有 1 名成員由衛生署署長提名，另有 1 名是由醫院管理局提名的。護管局主席則由所有成員以互相推選方式選出。
4. 審批護士培訓課程的工作屬護管局專業自主範圍內的事務。現時，護管局要求所有在香港接受培訓的護理系學生，必須在護管局訂明的護士學校完成獲護管局承認的課程，才合乎資格在香港成為註冊或登記護士。

5. 護管局在審核一個課程的認可申請時，會考慮到課程的設計、教學團隊的質素、學生的入學要求，以及為學生提供的實習位置等因素。

醫院管理局提供的實習位置

6. 醫管局本身有開辦課程培訓註冊和登記護士。另外，醫管局一向支持護士專上程度的培訓，因此作為管理全港公營醫院的法定機構，醫管局亦為其他護士培訓機構的學生提供實習位置。

7. 當有其他護士培訓機構要求醫管局提供實習位置時，醫管局會考慮一系列的因素，以決定是否提供實習名額。有關因素包括：

- (i) 該課程是否由認可的專上學院或大學所舉辦；
- (ii) 該課程是否已由香港學術及職業資歷評審局或有關大學認可；
- (iii) 該課程是否根據護管局的要求而設計；
- (iv) 護管局是否正在處理該課程的審核申請。

8. 醫管局提供實習位置，目的在於支持和輔助護理專業人才培訓和發展。

香港科技專上書院護理課程不獲認可一事的發展

9. 就香港科專的護理學副學士課程不獲審批一事，我們明白到學生對前途的關注，因此委派了醫管局作出一次性的安排，協助他們轉讀醫管局的護士培訓課程，以在往後取得成為註冊或登記護士的資格。醫管局會在不影響本身課程質素的大前提下，個別評核有意轉讀醫管局護士培訓課程的香港科專學生，並要求他們補修課程差別的內容。

10. 醫管局的計劃已獲護管局接納。醫管局已聯絡香港科專的學生，了解他們的意向，並盡快為他們進行評核。有關醫管局計劃的詳情，委員可參閱於附件的新聞公布。

11. 另外，我們亦已向護管局表達下列建議：

- (i) 將來在審核培訓課程時恪守一貫公平公正的原則，並繼續與院校保持密切的溝通，務使院校能夠清晰地了解護管局的要求；
- (ii) 在接收到護士培訓課程的認可申請時，護管局應考慮提醒有關院校在審核過程中應先要達到護管局訂明的基本要求，然後才開辦課程和招收學生；
- (iii) 護管局可提醒院校向學生清楚解釋審核程序的進度。

12. 請委員備悉本文件內容。

食物及衛生局
二零零八年四月

醫管局提供銜接課程協助科專護士學生

醫院管理局（醫管局）今日（四月二十二日）公布，醫管局為協助現正修讀香港科技專上書院護理學副學士課程的學生而設計的銜接課程，已獲得香港護士管理局的確認，以方便護士學生繼續進修和考取護士資格。

醫管局聯網服務總監張偉麟醫生今日（四月二十二日）上午在會晤有關學生後表示：「醫管局十分同情學生的境況，並理解他們的憂慮，同時非常關注今次事件對社會的影響。我們因應食物及衛生局局長的要求，特別為學生設計及提供這項銜接課程。醫管局一直積極研究協助學生的可行辦法，希望他們能夠學以致用，考取護士資格，服務社會。」

張醫生強調，醫管局在設計這項銜接課程時，首要考慮是必須維持現行醫管局護理培訓課程的教學水平和標準。此外，醫管局會按個別學生的學歷和成績去審批入學申請，而有關的銜接課程之內容設計，主要是針對現時科專與醫管局護理培訓課程差異之處，為報讀銜接課程的學生填補不足，以便他們考取護士專業資格。

「有興趣報讀銜接課程的科專學生，必須符合特定的入學資格，要求與現時報讀醫管局高級文憑課程或登記護士課程一樣。假如未達有關學歷要求，他們仍可報讀銜接課程，但必須在十二個月內補考有關學歷要求。」

醫管局早前與香港護士管理局會面，商討協助這些學生和提供銜接課程的細節及審批資格。醫管局將會為符合入學資格及通過醫管局入學評估的一、二及三年級學生，

安排就讀不同年級的高級文憑或登記護士銜接課程。（請參閱附件）

醫管局今日上午特別為科專的護理學副學士學生安排簡布會，講解銜接課程的細節及申請入學資格，並派發有關資料。銜接課程將於五月中開始接受申請，五月底截止報名，有關課程預計於今年十月開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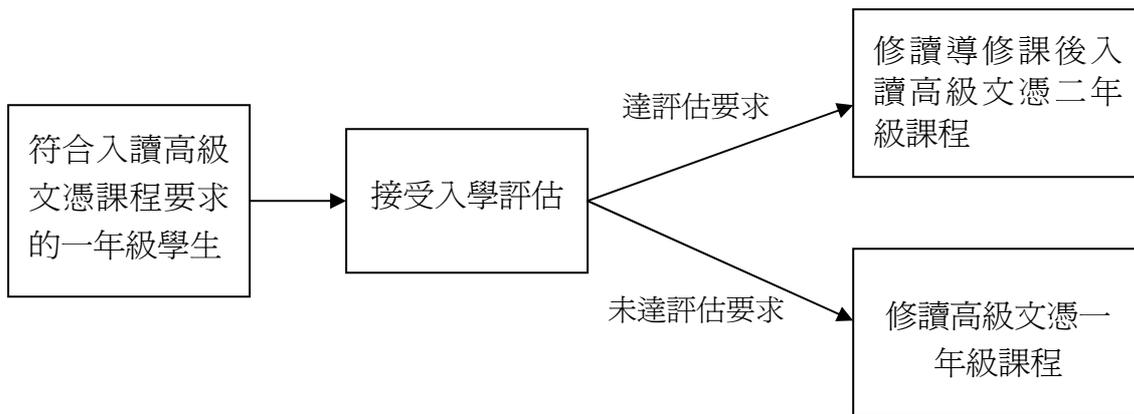
完

2008年4月22日（星期二）

醫院管理局為香港科技專上書院護理學副學士學生 提供的銜接課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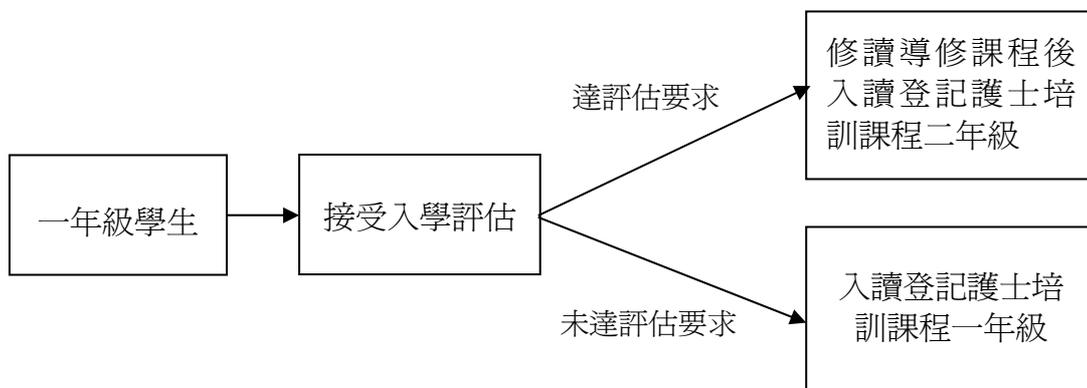
一年級學生的銜接途徑

護理高級文憑課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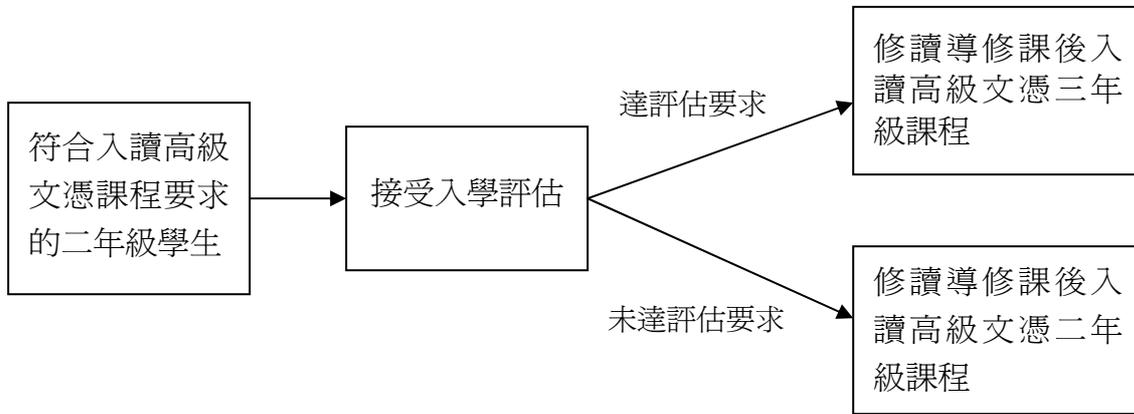
註：學生如未能符合入學的基本要求，必須在十二個月內取得相關資格

登記護士培訓課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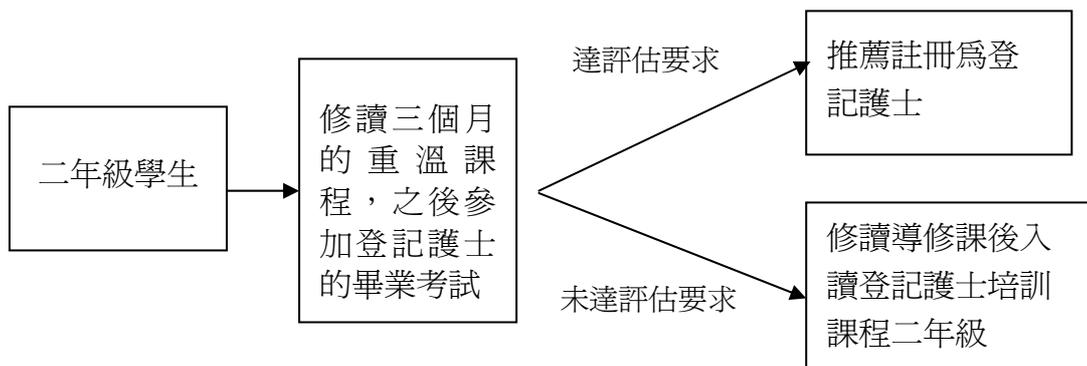
二年級學生的銜接途徑

護理高級文憑課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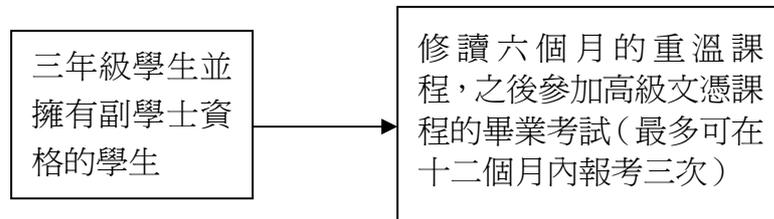
註：學生如未能符合入學的基本要求，必須在十二個月內取得相關資格

登記護士培訓課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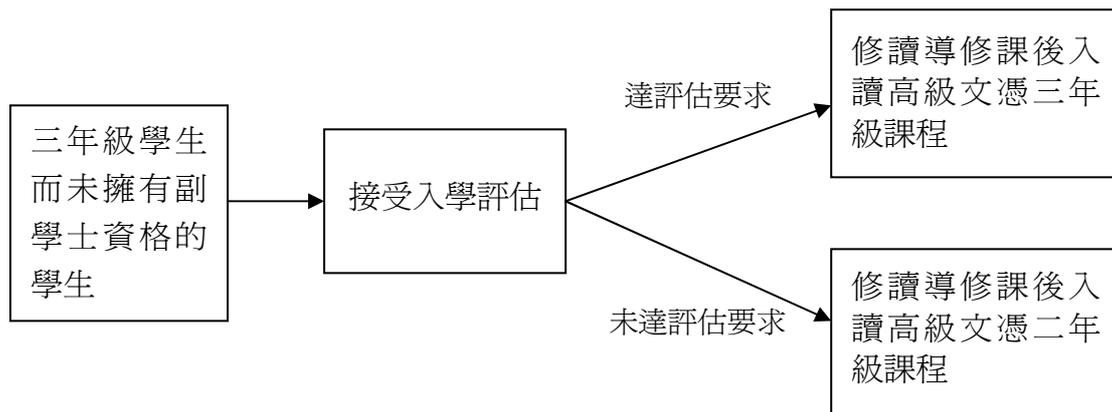


三年級學生的銜接途徑

護理高級文憑課程



註：學生如未能符合入學的基本要求，必須在十二個月內或在畢業考試前（以較早者為準）取得相關資格



註：學生如未能符合入學的基本要求，必須在十二個月內取得相關資格

登記護士培訓課程

